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储圆圆女士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116,3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2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储圆圆女士由于自身资金需求，本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8,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9%，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储圆圆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116,356	7.25%	协议转让取得： 8,116,356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储圆圆	不超过：1,008,000股	不超过：0.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08,000股	2023/3/22 ~ 2023/9/22	按市场价格	协议受让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东储圆圆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储圆圆女士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